

## 開源無門、節流無路

- 立法會 2011 年 7 月 5 日福利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發言稿

我代表中小企國際聯盟〈安老委員會〉在此向大會匯報自最低工資實施之來，私營安老院在營運中極度困難的局面:-

### (一) 最低工資實施中，安老院是受沖激最大的行業之一:

安老院是為社會上失能、失智的長者提供高度護理或貼身照顧的行業，是屬於勞動力密集的行業。前線員工必須每天為長者提供沖涼、開飯、清理大小二便、覆診……等大量勞動強度大，技術含量低，又帶厭惡性的體力工作。員工隊伍在結構上基本屬於低技術、低文化，高年齡的一族。這次實施最低工資，院舍裡這一員工群體(指護理員及助理員職位)，95%以上都需要調整人工，才能達到工作每小時 28 元的水平，同時，因應此二個職位員工的薪酬調升，其他職位如保健員、文員、主管等早已超過每小時 28 元水平的，亦都需相應調升薪酬，才能平衡及穩定他們的心態及情緒。故此，以本人院舍為例，本次因最低工資而調升薪酬的人數比例為 100%，目前人工每月支出上升至佔全院總收入 45%以上(其中還未包括強積金部份)。

### (二) 開源無門，節流無路:

開源無門: 其他行業可因薪酬的提升，通過加價或提高工作效率以抵消工資成本上升的影響；但入住安老院的長者佔 80%是領取綜援的長者。政府一日不調整綜援金，安老院哪怕成本再高亦無法加價。而買位部份，今年政府對甲二級買位每張床位津貼只調升了 162 元，正式是”杯水車薪”，根本無補於事。

節流方面: 其他行業可優化工作流程，減少人手來緩沖加薪的壓力，但安老院院舍聘用的員工人數及工作時數，全部都要按政府的標準執行，根本無節流的餘地。院舍不但面對着如此大幅度的人工調整的壓力，還面對香港急促的通帳及租金上漲的壓力，雖然業界一再向政府提出訴求和抗議，但政府有關部門始終不肯對現行的福利政策作出檢討及調整。目前經營者既要窮於應付人工薪酬的調升，又要應付柴、米、油、鹽、水電及生活必需品的通脹，應付高昂的租金，已經再無資源去拓展院舍的優質服務，最終，只能回歸到維持長者的基本生活的起點。導致院舍服務質素不升反降，以至於瓦解，這難道不是一個悲劇？政府在這個關鍵時刻不能再袖手旁觀了，不能再視若無睹了，老人服務是政府義不容辭的責任，政府應勇於承擔，幫助業界給長者提供有尊嚴的晚年生活。

### (三) 提升薪酬後，護理員入職狀況仍然無改善:

本人的院舍自 6 月份實行最低工資後（本院不扣飯鐘，亦無收伙食費），至今新入職員工仍不穩定，從 6 月至今已有 5 人辭職，辭職的原因無人認為工資低，全部的原因都是無法適應這種貼身護理的帶厭惡性工作。

基於以上情況，本會提出以下建議:

#### (1) 政府成立扶持護理員就業的〈愛心護理〉基金:

目前各行各業均已實施最低工資，在有選擇之下，勞工市場仍然不會選擇護老行業。為了吸引新人入職及穩定護理員隊伍，本會建議對那些能在護老行業中連續工作三年、四年，五年或以上者，基金可給予 5 仟至 2 萬元的獎勵，以鼓勵和吸引更多的人入職護理行業。

#### (2) 繼續開放及放寬輸入外勞政策:

護理員奇缺無人入職，頻密的流失，直接影響服務質素，長者天天面對新職員新面孔，無法適應及溝通，服務質素下降。在目前香港經濟蓬勃，失業率幾乎可視為零的情況下，本會建議政府放寬輸入外勞政策。

a) 不分買位及不買位院舍，都可以享有外勞名額。因為即是買位院舍亦只是買部份宿位，目前的政策是首次只買 40 個位，例如一間 200 人院舍，首次亦只買 40 張位，而餘下的 160 個位都要按買位高標準來配備人手，這是一個相當大的人手壓力。所以應恢復買位院舍亦可輸入外勞的政策，以緩沖此壓力，使院舍能相對穩定地達到政府的人手要求。

#### b) 實施配額制:

- 對員工總人數少於 10 人的院舍，按實際困難審批名額；
  - 對員工總人數 10 人以上的院舍，按每請 4 位-5 位本地員工可獲分配 1 個外勞名額，這樣同時鼓勵經營者多請本地工人。
- 此舉亦可減少其中許多繁鎖的行政手續。

#### (3) 提高傷殘津貼助殘疾長者使用專業護理服務:

- 綜援金的目的是以入息補貼方法，為那些在經濟上無法自給的人士提供安全網，以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 —— 見【保障部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
- 護理安老院是為健康欠佳、身體殘缺，認知能力稍為欠佳及在〈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下被評為中度缺損而未能自我照顧起居者，但在精神上適合群體性生活的長

者，提供住宿照顧、膳食及起居照顧及有限度的護理服務。—— 見【社署護理安老院定議】。

以上前者是：**基本生活需求**，是一個安全網；後者是**有限度的護理服務**。其中最大的核心問題是傷殘長者所需要的護理，已遠遠超出**基本生活需求**這個安全網的範圍，所以我們認為用一個基本生活需要的綜援津貼去入住提供護理服務的〈高度照顧安老院〉院舍。—— 見【安老院實務手冊第二章 2.2 節】是不適合的，是對錯號的。考慮到綜援金的改動涉及面很大，難度高，本會建議較大幅度提升傷殘金額，使傷殘的長者可以用傷殘津貼購買一些專業護理服務項目，例如：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營養師、護士、社工等，這些他們特別需要依賴的專業化的護理支援，有效地幫助他們恢復健康、減慢病情惡化。

(4) 取消買位津貼的地區差別:

實行最低工資是全港性的，大幅的薪酬調升，租金上漲都是全港性的，通漲急劇性亦都是全港性的，政府在買位津貼方面，應重新檢討，取消地區差別，全港統一標準。

(5) 引入“用者自付”機制

允許買位長者及綜援金長者在入住安老院過程中，如有一些特別護理特別服務的需求，可以“用者自付”的形式購買，這對其他服務使用者是一個公平，亦都會相應提高服務質素，引入更細緻的個性化護理原素。

(6) 一次性撥款助出牌院舍渡過難關

對於出牌院舍沒有參與買位的院舍，由於他們收容的絕大部份是綜援長者，收費極低廉，在為低下層長者的護理方面，作出了長期的貢獻，這次面臨最低工資，政府應該為他們作出一次性撥款的資助，幫助他們這班安老院行業中的弱勢群體渡過難關。

最低工資是一個長遠的政策，對各行各業，尤其對安老院這個勞工密集的行業的影響極其深遠，特區政府須廣泛徵求業界意見，切實了解民情，制定有效的有前瞻性的安老政策，使香港的安老服務進入新的，高效、優質的里程。

中小企國際聯盟安老委員會副主席  
陳芳蒂

2011年6月28日